

陈行法 合伙人

专业领域

争议解决

工作语言

中文、英文



联系方式

010-57763888

chenxf@tylaw.com.cn

陈行法律师执业领域侧重于公司、合同类商事纠纷争议解决，尤其在处理各类金融、保险纠纷方面，具有极为丰富的执业经验。陈行法律师提供过专业法律服务的客户包括但不限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美亚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信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银保险有限公司、苏黎世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鹏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华能集团公司、华能置业有限公司、华润电力（唐山曹妃甸）有限公司、海航天津中心发展有限公司、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中国石油集团东方地球物理勘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发展银行（已更名为“平安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艺龙网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北大方正集团、招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华润集团、唐山港集团等。

陈行法律师在多年的办理案件过程中，就案件的处理和团队协作，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能够有效的组织和带领工作团队处理涉及主体众多、案情复杂的重大疑难案件。

代表业绩

- 代理某大型汽车进出口贸易公司处理其在天津港“8.12”特大爆炸事故中的财产损失索赔事宜，促使某保险公司在极短时间内达成赔付17亿余元的理赔意见，中国保监会将该案列为示范案例。
- 代理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平安银行”）与北京城建东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合同纠纷案。该案标的额17亿余元，一审和二审分别由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法院审理。
- 代理中国进出口银行与达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冠军集团有限公司和路之达（中国）有限公司等保理合同纠纷案，该案标的额约1.5亿元，由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 代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夷陵支行与宜昌市万佳百货公司、宜昌万佳物业有限责任公司等借款合同纠纷案，本案由最高人民法院再审。
- 代理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与南京银行上海分行《赔款转让协议》仲裁案，本案由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
- 代理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与北京中安信海绵有限公司等保险代位求偿权纠纷案，本案由通州区人民法院和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 代理中银保险有限公司金华中心支公司与金华永和氟化工有限公司财产保险合同纠纷案，本案由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
- 代理华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与国贸物业公司财产一切险合同纠纷案，本案由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审理。
- 代理美亚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与北京恒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案，本案由北京市铁路运输法院审理。
- 代理苏黎世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与邹彦等人身意外财产保险合同纠纷案，本案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审理。
- 代理艺龙网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与北京趣拿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本案由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和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审理。

- 代理华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下属13家子公司与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13案，案件均由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 代理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海雅（集团）有限公司《产权交易合同》纠纷案，本案由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
- 代理空气化工产品（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与江西安源光伏玻璃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纠纷仲裁案，本案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CIETAC)仲裁。
- 代理华润电力（唐山曹妃甸）有限公司与中交一公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施工承包服务合同纠纷一案，本案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CIETAC)仲裁。

教育背景

-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硕士研究生（2006）
- 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学士（1999）

荣誉及奖项

荣获2014年ALB中国十五佳最具潜力律师称号

